证券代码：600555 900955　股票简称：海航创新 海创 B 股　公告编号：临 2020-001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 5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7 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5 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11 人，实际参会董事共 11 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聘任陈吉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暨李忠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鉴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聘任陈吉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李忠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针对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傅劲德先生、徐麟祥先生、沈银珍女士、秦波先生、周莉女士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四日

附件：
陈吉强先生个人简历

陈吉强，男，197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历任海航酒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计财部总经理，海南兴隆康乐园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广州海航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555 900955　股票简称：海航创新 海创 B 股　公告编号：临 2020-002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陈吉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暨李忠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议案》。鉴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董事会聘任陈吉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长李忠先生不再兼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特此公告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四日

附件：
陈吉强先生个人简历

陈吉强，男，197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历任海航酒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计财部总经理，海南兴隆康乐园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广州海航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346 债券代码：155749　证券简称：恒力石化 债券简称：19 恒力 01　公告编号：2020-004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力石化”）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会议由董事长范红卫女士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健的发展，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孙）公司经营需要，结合 2019 年担保实施情况，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全年担保预计额度（含等值外币）不超过 1,516.10 亿元人民币、48.67 亿美元及 1.03 亿欧元。担保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信用证开证、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担保、外汇及商品等衍生交易、履约担保、银行资产池业务等多种金融担保方式。担保范围包括公司对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的担保、下属子孙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

实际发生担保总额取决于担保方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具体担保合同约定为准。在预计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孙）公司经营情况内部调剂使用。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相应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担保事项在获得股东大会通过后，授权董事长在前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执行，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同担保额度有效期。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生产经营及投资计划的资金需求，为保证企业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0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含等值外币）不超过 1,660 亿元人民币、63 亿美元及 1.03 亿欧元，其中恒力石化（大连）有限公司、恒力石化（大连）炼化有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合计约 1,119 亿元人民币及 13.6 亿美元（最终以各家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2 月 4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07）。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346 债券代码：155749　证券简称：恒力石化 债券简称：19 恒力 01　公告编号：2020-005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恒力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化纤”）

江苏恒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科新材料”）

江苏德力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力化纤”）

恒力石化（大连）炼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炼化”）及其下属公司

恒力石化（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石化（大连）”）

恒力石化（大连）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化工”）

营口康辉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辉石化”）

恒力石化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石化销售”）及其下属公司

Hengli Petrochemical International Pte. Ltd. 指恒力石化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石化国际”）

Hengli Oilchem Pte.Ltd.指恒力油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油化”）

2020 年预计担保额度（含等值外币）：不超过 1,516.10 亿元人民币、48.67 亿美元及 1.03 亿欧元的担保额度

对外担保累计数额：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公司担保余额为 1023.59 亿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以上担保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力石化”）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健的发展，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孙）公司经营需要，结合 2019 年担保实施情况，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全年担保预计额度（含等值外币）不超过 1,516.10 亿元人民币、48.67 亿美元及 1.03 亿欧元。

2020 年度担保计划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	预计担保额度
1	恒力化纤	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不超过 5,700 万美元
2	恒科新材料	不超过 87.9 亿元人民币
3	恒力化纤、恒科新材料、德力化纤、恒力石化（大连）	不超过 50 亿元人民币【注：此为银行资产池质押担保】
4	恒力炼化及其下属公司（不包括恒力石化国际、恒力油化）	不超过 855 亿元人民币 不超过 12 亿美元【注：包括为恒力炼化项目银团中长期贷款 310 亿元人民币和 12 亿美元提供担保】
5	恒力石化（大连）	不超过 233.5 亿元人民币
6	恒力化工	不超过 214.4 亿元人民币【注：包括为恒力化工乙烯项目银团中长期贷款 105 亿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7	康辉石化	不超过 22.3 亿元人民币、1.03 亿欧元
8	恒力石化国际/恒力油化	不超过 36.1 亿美元【注：两家公司额度共用】
9	恒力石化销售及其下属公司	不超过 33 亿元人民币

1、上述担保额度预计范围包括存量担保、新增担保及存量担保的展期或续保。实际发生担保总额取决于担保方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具体担保合同约定为准。在预计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孙）公司经营情况内部调剂使用。

2、担保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信用证开证、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担保、外汇及商品等衍生交易、履约担保、银行资产池业务等多种金融担保方式。

3、担保范围包括公司对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的担保、下属子孙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

4、上述担保额度预计含等值外币，担保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相应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5、本次担保事项在获得股东大会通过后，授权董事长在前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执行，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同担保额度有效期。

（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其他说明

1、公司所处行业具有行业投资规模大、规模经济效益明显等特点。近年来，公司投资建设了 2000 万吨/年炼化一体化项目、150 万吨/年乙烯项目、年产 250 万吨 PTA-4 项目、年产 250 万吨 PTA-5 项目、年产 135 万吨多功能高品质纺织新材料项目、年产 20 万吨高性能车用工业丝技改项目，资金需求量大。

2、随着 2000 万吨/年炼化一体化项目正式投产，公司产业结构升级为以原油炼化为起点，形成“芳烃—PTA—聚酯—民用丝及工业丝”的完整产业链。此外，公司取得进口原油使用权和原油进口权，在进口原油采购上将具备更大的自主选择权。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一）江苏恒力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范红卫

2、住所：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南麻工业区恒力路 1 号

3、注册资本：220,800 万人民币

4、经营范围：生产纤维用聚酯和差别化化学纤维，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本公司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经营本公司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为公司下属子公司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恒力化纤（合并口径）总资产 2,021,067.71 万元，净资产 400,047.78 万元；2018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2,015,560.85 万元，利润总额 16,416.61 万元，净利润 138,728.51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二）江苏恒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柳敦雷

2、住所：南通市通州滨江新区（五接镇）恒力纺织新材料产业园

3、注册资本：235,000 万人民币

4、经营范围：聚酯切片、差别化化学纤维生产和销售；乙二醇的批发；以上商品的自营进出口业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为公司下属孙公司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恒科新材料总资产 572,569.44 万元，净资产 214,016.2 万元；2018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358,263.07 万元，利润总额 24,781.65 万元，净利润 21,205.69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三）江苏德力化纤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赵金广

2、住所：宿迁市宿城经济开发区黄河南路 599 号

3、注册资本：45073.87 万人民币

4、经营范围：生产纤维用聚酯和差别化化学纤维，销售自产产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为公司下属孙公司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德力化纤总资产 128,995.46 万元，净资产 67,365.89 万元；2018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91,972.5 万元，利润总额 11,269.42 万元，净利润 9,396.39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四）恒力石化（大连）炼化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倪海华

2、住所：辽宁省大连长兴岛经济区长松路 298 号

3、注册资本：1,759,633 万人民币

4、经营范围：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化工产品生产，煤化工产品生产，销售本企业生产的产品；来料加工；成品油（仅限汽油、煤油、柴油[闭杯闪点≤60℃]）的有储存经营（构成重大危险源）；国内一般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煤炭进口，原油进口，成品油出口；码头装卸及仓储服务；油库的建设、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道路货物运输及配套运输辅助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为公司下属子公司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恒力炼化（合并口径）总资产 7,005,678.27 万元，净资产 1,747,967.12 万元；2018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308,425.19 万元，利润总额-8,061.52 万元，净利润-8,344.4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五）恒力石化（大连）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陈琪

2、住所：辽宁省大连长兴岛经济区新港村原新港小学

3、注册资本：589,000 万人民币

4、经营范围：精对苯二甲酸、苯甲酸、间苯二甲酸、1，2，4-苯三甲酸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销售蒸汽、氮气、对二甲苯、乙二醇；销售灰渣、石膏（不含专项审批产品）；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服务；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服务（仅限于试用期内）；火力发电（凭许可证经营）；普通货物仓储；普通货运；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为公司下属孙公司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恒力石化（大连）总资产 3,519,942.59 万元，净资产 105,758.07 万元；2018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4,303,891.22 万元，利润总额 237,865.23 万元，净利润 194,457.44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六）恒力石化（大连）化工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许锦

2、住所：辽宁省大连长兴岛经济区长松路 298 号

3、注册资本：416,992 万人民币

4、经营范围：石油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生产；化工产品及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国内一般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为公司下属子公司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恒力化工总资产 601,349.12 万元，净资产 174,268.3 万元；2018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2,649.61 万元，净利润-2,649.61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七）营口康辉石化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刘建

2、住所：营口仙人岛能源化工区

3、注册资本：13,100 万美元

4、经营范围：生产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醇酯工程塑料、聚酯新型双向拉伸聚酯薄膜、聚酯切片、四氢呋喃、蒸汽；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销：精对苯二甲酸、乙二醇、丁二醇、二乙二醇、三醋酸锑、钛酸四丁酯、包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前置许可产品除外，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生产和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为公司下属子公司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康辉石化（合并口径）总资产 460,077.41 万元，净资产 110,389.08 万元；2018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521,846.41 万元，利润总额 29,171.21 万元，净利润 30,531.72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八）恒力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刘千涵

2、住所：上海市奉贤区联合北路 215 号第 2 幢 1688 室

3、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4、经营范围：石油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燃制毒化学品）、润滑油、燃料油的批发、零售，从事化工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烟草专卖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食品销售，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危险化学品经营（具体项目见许可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为公司下属子公司

6、其他：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成立，无 2018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

（九）恒力石化国际有限公司

1、注册地：新加坡

2、住所：9 STRAITS VIEW #08-11 MARINA ONE WEST TOWER SINGAPORE（018937）

3、业务性质：贸易

4、关联关系：为公司下属孙公司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51,759.45 万元，净资产-7,201.71 万元；2018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375,289.61 万元，利润总额-25,193.22 万元，净利润-22,689.59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十）恒力油化股份有限公司

1、注册地：新加坡

2、住所：9 STRAITS VIEW #08-11 MARINA ONE WEST TOWER SINGAPORE（018937）

3、业务性质：贸易

4、关联关系：为公司下属孙公司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826.87 万元，净资产 1826.07 万元；2018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 4.71 万元，净利润 3.91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条款以有关主体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相应的合同约定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孙）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且被担保人均为公司下属子（孙）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具有控制权。其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总体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董事会同意 2020 年度担保计划。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对下属子（孙）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孙）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有助于子（孙）公司高效顺畅的筹集资金，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及下属子（孙）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且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子（孙）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具有控制权；其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总体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0 年度担保计划，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如上述担保完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对外担保额度（含等值外币）为不超过 1,516.10 亿元人民币、48.67 亿美元及 1.03 亿欧元，全部为公司及子（孙）公司之间互相提供的担保，超过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30%。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346 债券代码：155749　证券简称：恒力石化 债券简称：19 恒力 01　公告编号：2020-007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2 月 4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2 月 4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南麻工业区恒力路一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2 月 4 日

至 2020 年 2 月 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
2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346	恒力石化	2020/1/2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加盖法人印章）、出席会议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个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受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发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港兴路 6 号大连富力中心 41 层 01-06 单元

3、登记时间：2020 年 1 月 22 日 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6:00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明

电 话：0411-86641378

传 真：0411-82224480

邮 件：hlzq@hengli.com

2、现场会议出席人员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4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2 月 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2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346 债券代码：155749　证券简称：恒力石化 债券简称：19 恒力 01　公告编号：2020-006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生产经营及投资计划的资金需求，为保证企业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0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含等值外币）不超过 1,660 亿元人民币、63 亿美元及 1.03 亿欧元，其中恒力石化（大连）有限公司、恒力石化（大连）炼化有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合计约 1,119 亿元人民币及 13.6 亿美元（最终以各家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同意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对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并签署与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有关的协议，由董事长审核并签署相关融资合同文件，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议，不再对单一银行出具董事会融资决议。

本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相应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特此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776　证券简称：永安行　公告编号：2020-002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业绩预增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披露了《2019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2020-001）》，现将有关情况补充披露如下：

一、对“重要内容提示”部分补充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增长主要是由于非经常性损益大幅增加，因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升值，使得公司取得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大幅增加。

2、公司预计 2019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110 万元到 1,110 万元，同比增加-10%到+10%。

二、对“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补充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增长主要是由于非经常性损益大幅增加，因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升值，使得公司取得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大幅增加。

三、上述补充后全文如下

重要内容提示：

1、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19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36,890 万元到 41,650 万元，同比增加 310%到 350%。

2、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增长主要是由于非经常性损益大幅增加，因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升值，使得公司取得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大幅增加。

3、公司预计 2019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110 万元到 1,110 万元，同比增加-10%到+1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2019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36,890 万元到 41,650 万元，同比增加 310%到 350%。

2、公司预计 2019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110 万元到 1,110 万元，同比增加-10%到+10%。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1 亿元。

（二）每股收益：0.89 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增长主要是由于非经常性损益大幅增加，因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升值，使得公司取得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大幅增加。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期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4 日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 2020-007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偿还可续期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批准，公司与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财富”）签署了《可续期债权投资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与兴业财富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或“贷款人”）签署了《可续期委托贷款借款合同》，涉及兴业财富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并通过兴业银行向公司发放可续期委托贷款，金额为 20 亿元人民币，无固定贷款期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的临 2016-327 号公告）。

根据上述合同的约定，本次委托贷款为可续期委托贷款，初始借款期限三年，初始借款期限后每一年公司有权将借款期限延续一年，或者选择向贷款人全额归还全部委托贷款本金金额及所有应付但尚未支付的资金成本。现公司基于自身业务及经营需求，已于近日清偿了上述 20 亿元可续期委托贷款本金及应支付的资金成本，上述《可续期债权投资协议》及《可续期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到期终止。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901 债券代码：113559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债券简称：永创转债　公告编号：2020-004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使用期限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有关详细情况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

截至 2020 年 1 月 13 日，公司已提前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3 日